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贸易发展局文件

惠湾工贸函〔2021〕104号

转发《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 2022 年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（绿色循环发展与节能降耗）项目入库储备工作》的通知

区内各企业：

现将《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 2022 年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（绿色循环发展与节能降耗）项目入库储备工作》（惠市工信〔2021〕148 号，以下简称通知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符合条件的项目单位按照《通知》要求在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系统（<http://210.76.80.141>）完成注册并上传有关申报材料，并将申请报告（用 A4 纸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一式四份并提供电子版），连同专项资金项目县（区）审核意见表（附件 5.1）

和惠州市信用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于7月28前报送至大亚湾区工业贸易发展局（节能和循环经济科），逾期或条件不完备的项目均不予受理。

附件：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2022年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（绿色循环发展与节能降耗）项目入库储备工作

大亚湾区工业贸易发展局
2021年7月20日



（联系人：王炜祺，联系电话：5562315，邮箱：dywjnk@dayawan.gov.cn）